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浦江县宏兴涂料商行		
项目名称	浦江县宏兴涂料商行不带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 化工 ☐ 工贸 ☐ 其他		
项目简介	浦江县宏兴涂料商行拟从事不带储存（店面零售）经营危险化学品聚酯树脂涂料、醇酸树脂涂料、涂料用稀释剂共三种。主要负责人为马宏兴。企业原浦江县应急管理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浦应急经（乙）字[2022]0028 已过期，现拟重新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故委托我公司对其经营现状重新进行安全评价。 与上次评价相比：因市场内部调整，企业经常场所位置调整至浦江县中山南路 528 号 C 区 1 栋 6-7 号。 评价结论：经安全评价，本项目各评价单元的评价结果均符合要求，浦江县宏兴涂料商行现状符合不带储存经营（店面零售）危险化学品（所评价）的安全要求。 如若经营场所超量储存危险化学品，则安全条件不再满足。此外，企业商铺位置发生变化，企业应及时变更营业执照。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组组长		高飞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卢含晴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江群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报告校核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高飞、章强、胡洁萍、陈国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飞、卢含晴、贾黎婷、江群、王英杰、章强、胡洁萍、陈国华	
	技术专家		
现场勘察时间		2025. 6. 3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6. 12
现场图片：			





